

手腕式心律記錄檢查衛教單

■ 目的

心律不整之發作多是瞬間即逝，24小時心電圖無法捕捉到超過1日之心律不整發作瞬間。手腕式心電圖可攜帶長時間，比較可以記錄到不常發作的心律不整或狀況。心律不整、胸悶等不適症狀時，瞬間30秒即可自主完成測量、預防心臟猝死、監控心臟狀況，及時記錄心電波形變化。

■ 檢查時間

- 檢查說明約5分鐘，機器帶回使用一星期。
- 檢查時間依據病情不同可能有所差異，敬請您耐心等待。

■ 檢查前準備

- 需帶雙證件(健保卡、身分證、駕照)核對，檢查說明時會收取一證件登錄保管，機器歸還時再一併返還該證件。

■ 檢查過程說明

- 技術員核對身份後，於受檢者面前測試並更換新電池，及設定為當天日期與時間無誤。
- 七天內受檢者有覺心臟不適時即可以機器記錄，操作程序如下圖：



⏻ 打開上蓋並按下開啟電源



⏻ 按下 ⏻ 開始測量



將左右手拇指輕輕地放在導電電極上

- 測量時，請勿任意晃動、移動或說話。
- 本裝置可儲存100筆資料，當儲存資料到達100筆，機器會蓋掉前面的記錄(從第一筆資料開始，往後類推)。
- 打開機器上蓋勿往後扳動，以免機器受損。
- 隔天直接回心臟功能檢查室返還機器，領回證件。

■ 檢查後注意事項

- 手腕式心律監測器為電子產品，請避免弄濕或碰撞。
- 請依約定時間來院返還機器，若未依約還機、機器毀損或遺失，需負照價賠償責任。
- 報告約需5個工作，依照醫師掛號時間回診看報告。

參考資料：葉美玲/陳興夏/陳靜修 急性心血管疾病之護理(二版) 出版社：五南;2018/10/01

- 諮詢電話：(02)2737-2181 分機 8642
- 制訂單位/日期：聯合檢查中心心臟功能檢查室/112.05.25
- PFS-0120-007

本單僅供參考，實際治療以醫師診治為主



以病家為尊、以同仁為重、以北醫為榮